

重庆市渝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2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渝北区党政机构改革后新组建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帮扶援助等，组织开展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职责。

（二）单位构成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4个科室，分别为：

1. 办公室
2. 接收安置和就业创业科
3. 优抚科
4.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42256152.52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256152.52元。收入较2021年增加856355.79元，主要是新增大学生入伍、进疆进藏家庭优待金项目。

（二）支出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42256152.52元，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42,068,117.08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93325.2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94710.24 元。支出预算较 2021 年增加 856355.79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769775.67 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626131.46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256152.52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56152.52 元，比 2021 年增加 856355.79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5521.72 元，比 2021 年减少 769775.67 元，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单独进行预算公开，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39840630.8 元，比 2021 年增加 1626131.46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大学生入伍、进疆进藏家庭优待金项目，主要用于全区优抚医疗补助、退役安置补助、双拥支出、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补助等重点工作。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50000 元，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15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公务接待费 5000 元，比 2021 年增加 15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比 2021 年减少 0 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688986.04元，比上年减少65961.62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创建节能型机关。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39840630.8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公务用车1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郑雪松 联系方式：023-67823378